



【温酒闲谈】

内地投资者以及香港投资者,都必须清晰了解两地市场的差异。

# 走出沪港通的思维误区

温天纳

以往,香港投资者一直缺乏直接投资A股的渠道,A股历史上的几次大牛市中,借内地亲友名义开户的香港投资者就会蜂拥增加,不过,这也产生了许多利益分配上的问题,甚至曾经引起了在内地法院诉讼的情况,结果钱赚不了,连亲戚或朋友也反目了。

香港投资者可凭回乡证在深圳的基金公司开户,投资于A股的开放式基金,不过,这也只是以间接方式投资于A股市场。对于香港投资者而言,它极为不便。如追加资金、获利提取、发生交易风险问题时,必须亲自回内地处理。而沪股通的出台,所有投资者的交易流程也将在香港进行。不过,方便之门打开后,资金会否蜂拥而至,A股会否绝处逢生?国际权重指数会否

纳入A股在其中?这对内地不少被套牢的A股投资者而言,目前依然处于憧憬的阶段。

日后,居港的他国投资者也可透过沪股通的机制进行A股投资,不过,个别国家的投资者可能因其国内法规而受到限制。举个例子,如美国,它对国民的证券投资监管极严,香港的金融机构对美籍投资者开户及买卖都没有特定的要求。同时,不少企业在香港发行新股上市时,都会列明,国际配售部分的资料会否在美国证监会注册。若无,即使有美籍投资者对A股产品大表兴趣,券商的双手也是被绑着的。面对这种投资者,券商只可观之,不可碰之。

跨境资金流,难免触及不当交易行为,如内幕交易及非法做市套利等。香港的监管及执法机构曾处理过不少

案例,发现不少市场庄家均在内地非法采用大量关联人士的交易户口,集体操控在香港上市交易的若干证券,而股价的异常波动也表明非法行为潜伏其中。

也有内地企业见到自身在港上市的证券价格低贱,不甘寂寞,自我操盘或连同市场庄家或券商进行托市操作。少数运气好的人,或可短暂避开监管机构的调查,但是,绝大部分的涉嫌违规的案例会引来监管机构的调查。面对不正当的交易行为,两地法律并不一样,监管难度很大,未来共同监管将成趋势。

沪股通的投资范围是受限的,主要在若干权重指数股当中。可是,令人担心的是,不少香港投资者似乎没有重视这一点,近期不少因沪港通概念而被投资者盯上的证券,其A股其

实不是在上海上市的,而是在深圳上市,完全不属沪港通的投资范围。作为未来“深港通”的概念类投资,看似早了一些。

此外,沪港通也不允许场外或暗盘交易后再上板的安排,某种程度上减少了操控市场的可能性。在香港,不少券商都是先将投资者的交易直接在内部系统内进行撮合及成交的。最终,如果真的是撮合不了,才会将交易指示送往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中国证监会对沪港通的投资总额进行额度管理。人为因素大减,意味着券商的操作弹性也同步大幅减少,如此局面下,投资者会否踊跃参与沪港通?有待观察。

除了额度管理,股权限制的管理

同样重要,按目前香港相关的股权披露规定,持股比例超过5%就需要进行披露,即使投资人故意采用最没有效率最慢的邮递方式进行披露,也可在两周内完成。以往也有案例,如美国“股神”旗下投资机构在购买某只在港上市的内地股份时,不知道是故意还是无心,就是采用极慢的邮递披露方式。投资市场虽哗然,但是披露还是正当地进行,并没有出现漏报的情况。但是如果真是两个星期后才公布,消息或许已经没有参考价值了,某种程度上也扭曲了市场。

无论是内地投资者还是香港投资者,都必须清晰了解两地市场的差异。每人的投资喜好是不一样的,若两地投资者凭着错误的理念进行投资,损失肯定惨重。

(作者系香港投资银行家)



【口舌之勇】

“今日头条”涉嫌侵权事件”就像一面镜子,照出口头上热爱知识产权的很多“叶公”来。

# 保护知识产权与叶公好龙

孙勇

在中国文化圈,保护知识产权是一个常谈常新的话题。就我个人的经验看,每当圈内人谈到它,痛心疾首者有之,慷慨激昂者有之,高屋建瓴者有之,凡是在报刊上发表过文章的,大多有过被侵权的“伤痛史”。不过,你若问有谁因自己的文章被无偿使用而主动去维权,就没人吭声了。由此看来,在保护知识产权这个问题上,大家都是语言上的巨人、行动上的矮子。

我这么说并非贬损他人,因为我本人也强不到哪里去。记得有一次,我在《证券时报》上发表了一篇评论股市的文章,几天后,该文被深圳一家财经报纸转载,我得知后,就打电话去问转载方是否给我支付稿酬。接电话的一位女士回答:本报转载其他媒体的文

章已多年,从未向作者支付转载稿酬,你是第一个向本报打电话要稿酬的!似乎道理在地而不在我。经过一番口舌,那位女士总算说了几句中听的话向我表示歉意,事情就这样搪塞过去了。现在回想起来,备感惭愧。

当然,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敢于行动的文化人也是有的。比如2004年,独立撰稿人陈大超就作为原告起诉新浪网,称自己有43篇文章被新浪网无偿转载,要求被告新浪网支付作品使用费,并在媒体上公开向原告赔礼道歉,同时支付误工费和精神损失费。经过3个多月的诉讼拉锯战后,陈大超与新浪网达成和解,新浪网停止使用原告陈大超的43篇涉案作品,向陈大超赔偿经济损失2679元,并公开向陈大超致歉,对于原告陈大超而言,这是一个所得远远小于付出的惨淡的

胜利;对于被告新浪网而言,此案的损失也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在知识产权大面积沦陷、法不责众的大环境中,陈大超就像与风车作战的孤独的唐·吉珂德。陈大超诉新浪网案终结至今已10年,知识产权保护不力的情况并未得到根本的改善。

近日闹得沸沸扬扬的“今日头条”涉嫌侵权事件”,正是在知识产权长期卧床的环境中诞生。只不过,这一次侵权事件打出了“新媒体”、“大数据”、“互联网思维”等时尚而漂亮的新旗号。

乌龟换个马甲,还是乌龟;侵犯知识产权哪怕换了个幌子,也终究是侵权。号称“我们不生产新闻,我们是新闻的搬运工”的“今日头条”网,不花费一分钱且未事先征求同意的情况下,就“霸占”了众多新闻媒体的优秀新闻

作品,其侵权是毋庸置疑的事实。你见过哪个搬运工,能肆无忌惮地进入别人的房间,不花钱,不商量,就随心所欲地搬走自己看中的物件?即便拿网络的“避风港原则”来说事,也不能洗脱“今日头条”侵权的嫌疑。

“今日头条”内容侵权已有多时,但它因此被批评,却是最近一个月的事情。应该承认,“今日头条”从创投机构融资1亿美元的新闻,在一定程度上形成刺激效应,导致被侵权的媒体趁机向“今日头条”叫板。即便如此,“今日头条”的辩护方以“遭嫉妒”为由嘲讽叫板方,也是站不住脚的。倒是叫板方应该多反省自己为何不早展开维权行动,以至于让潜在竞争对手以违法的低成本方式做大。“今日头条”的辩护方还说,若以保护知识产权为名对“今日头条”进行严打,将压制传

媒业的创新,持这种观点的甚至包括一些著名学者。我想,这些著名学者如果不是拿了红包,就是忘了个基本常识:在现代社会,任何创新都必须遵循程序正义,而程序正义的底线,就是法律。如果创新变成“高方宝剑”横行无忌,最终受害的不仅是创新者的革命对象,也包括创新者本人——这样的历史教训多得很。

小时候,读“叶公好龙”的故事,虽领会不深,但对于叶公的形象还是挺瞧不起;成人后,才发现身边“好龙”的“叶公”比比皆是,包括我自己。“今日头条”涉嫌侵权事件”就像一面镜子,照出口头上热爱知识产权的很多“叶公”来。面对镜子,我们能在红脸的同时,对自己喊一声“向陈大超学习”并付诸行动吗?

(作者系证券时报记者)



【江湖论道】

要想周边城市八方来朝,还得有老大的担当。

# 武汉的“中心”焦虑

陈道林

武汉街头的标语,毫不掩饰这座城市的抱负和雄心。“践行武汉精神:敢为人先,追求卓越”,还有“建设国家中心,复兴大武汉”的醒目标语,官方以一种强制的方式在唤醒市民的记忆,记住昔日武汉的荣光,调动市民建设这座城市的激情。

记得2010年国务院在对武汉的城市总体规划批复中,将武汉定位成“我国中部地区的中心城市”,在中部地区后面去掉了“重要”两个字,曾引来武汉官方和媒体的集体欢呼。在国务院同年对郑州的城市总体规划批复中,将其定位成“我国中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与十多年前对武汉的定位如出一辙。武汉本地专家由此言之凿

凿地表示,虽然是两字之差,但意义显而易见,“中心”只有一个,而“重要的”可以有多个,武汉在全国发展布局中的功能定位再次上升到国家高度。

数年前,笔者在武汉一家都市类媒体供职的时候,一些重大项目的落成,媒体往往会冠以“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说法。虽然此说难以查证,但是从事财经类报道如果连这一点潜规则都不懂,常常会挨值班老总的批评,万一同城其他媒体打出“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黑体标题那就惨了,老总会质问“别人怎么挖到的新闻你怎么挖不到?”说实话,很多时候是同行想当然加上去的,以至于后来大家采访的时候,会想办法去套采访对象,工程是不是华中地区规模最大的啊?这一问,得到肯定就算有了消息来源。

武汉的官员抑或市民,常常会怀念武汉的昔日荣光。早在明清之际,武汉借舟楫之利,就已留下货到汉口活的美名。及至晚清张之洞督鄂,开启汉阳造,武汉成为中国近代工业的拓荒之地。民国年间,武汉“驾乎津门,直逼沪上”,同样可圈可点。建国之后一直到改革开放之前,武汉也是紧随沪、京、津三大直辖市之后。

改革开放之后,武汉却经历了长时间撕心裂肺的落寞和失落。GDP的排名曾一度下滑到20名左右,被深圳、苏州、无锡等沿海后起之秀超越,直辖后的重庆和地处天府之国的成都也跃马向前,赶到了武汉的前面,就连同中部的长沙、郑州也是步步紧逼,差距渐次缩小。荷花洗衣机和长江音响、莺歌彩电等叫响大江南北的汉货

精品,更是淡出了人们的视线。

武汉由此产生了一种“老大”位置不保的强烈焦虑。2003年的全国两会上,时任武汉市长李宪生向温家宝总理发问:“武汉在哪里?”要求明确武汉的地位,为武汉的发展找出问题和明确方向。

这些年武汉一路奔跑,希望重拾辉煌。及至2012年,武汉的GDP重新挤进国内城市前十之列,也就是在这一年,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写进了武汉的政府工作报告,意欲将武汉的“中心”地位再向前推进一步。

所谓国家中心城市,就是在全国具备引领、辐射、集散功能的城市。与国家确定的5座国家中心城市北京、天津、上海、广州和重庆相比,武汉发挥类似功能现在还力不从心,上海在

长三角振臂一呼应者云集,周边城市削尖脑袋都想挤进长三角俱乐部,上海的中心地位无可撼动,可是中部城市能够从武汉得到的辐射有限,郑州携中原城市群、长沙借长株潭城市群,甚至有与武汉分庭抗礼之势。

看来武汉的进势之旅依然漫长。毕竟国家中心城市不是国家分封的,而是市场选择和实力证明的。要想周边城市八方来朝,还得有老大的担当。武汉只有打造高端要素聚集中心,根据武汉的城市禀赋和区位优势,成为国家创新中心、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和国家商贸物流中心,才有可能实现国家中心城市的目标,成为中部地区发展的带头大哥,把横亘在心头的焦虑感变成自豪感。

(作者系武汉快乐学堂创始人)



【缘木求鱼】

如果市场参与各方都老老实实地按照应有的规矩来,应该会得到皆大欢喜的结果。

# 足球的魅力是圆的

木木

全世界的真球迷、伪球迷沉醉其中的世界杯,激战正酣。

前几天,某球迷在微信朋友圈里很坦诚、也很得意地畅谈了一下自己的感受,这几天晚上,舒适地靠在沙发上,啃着鸡爪子,喝着冰镇啤酒,电视里二十多个千万级别的富豪,汗流浹背,奔跑拼抢,累得跟那啥似的,踢球给我看——我觉得很幸福,很满足。

在财经圈儿里“讨生活”的球迷,审视问题的角度、品味足球魅力的出发点,还真是与其他的球迷不太一样,即使看球儿的时候,也忘不了惦记着财富的细节。

不同的人,眼里的足球,品味到

的魅力,就应该很不一样:纯真者看到的是快乐,性情中人看到的是快意人生;赢弱者看到的是崛起,强悍者看到的是控制;贫穷者看到的是财富和成功,资本看到的是利润和价值……似乎任谁都能从足球那里得到或多或少的慰藉,足球的魅力,确实圆得真。这大约就是足球能使全世界为之颠倒的根源吧。

各人眼里的足球虽然大有不同,但醉心享受的时候,也不能忘了理性和逻辑。就拿那位“很满足”的财经球迷来说吧,在其“很幸福”的感受中,却暗藏着逻辑认知的“迷失”。纵观世界足球近百年的历史,似乎没有哪个世界级的球员是出身富豪之家的——富豪子弟,大约是不屑于跟个小小的足

球儿过不去的;最终能够跻身富豪之列的足球运动员,除了机遇和运气外,更多地是通过汗流浹背地奔跑拼抢,一脚一脚地踢出来的。这应该是一个不能颠倒的因果顺序。

正是因为球员能够很敬业地去拼抢,全世界的球迷们也才肯花时间去金钱沉浸其中、享受其中,注意力最终也就形成了“价值”,球员们一定会用脚投一下票,而且,恐怕资本翻脸的速度会更快。从这个角度看,足球的世界,也不乏“残酷”的一面。

因果关系,大约是这个世界上最

要的一对儿关系了。不过,这个世界上能人很多,总有人或无意、或有心地时不时搞一搞颠倒的游戏。比如,那个让人牵肠挂肚、勾心挠肺的中国足球,球员们踢球踢得不怎么样,收入却早早儿地就与世界看齐了。既然糊弄着也能成为富翁,原本就不是真热爱,谁还会傻呵呵地费力去拼去抢呢。可怜的是那些中国球迷,冒严寒、斗酷暑,抛家舍业地摇旗呐喊,真是所为何来啊?但话又说回来,或许正是中国球迷的这种“自轻自贱”之因,惯出了中国足球似乎永远扶不起来之果。

挺奇妙。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分清因果显然很重要,分不清或者故意颠倒因果关系,大约终究会导致不怎么美妙的结果。足球如此,别的什么,估

计也不会差到哪儿去。A股市场又开始发新股了。这似乎应该是一件好事,毕竟,都说股票市场是合理配置资源的好所在。但这个市场更讲究因果关系,市场的参与各方,合力种下什么“因”,就一定会得到什么“果”。这个逻辑关系,大约是用不着再反复验证去了。如果市场参与各方都老老实实地按照应有的规矩来,应该会得到皆大欢喜的结果。

但本人从来不乐观,这也是很有原因的。正如足球,圆圆的,虽然从各个角度看过去似乎都一样,但转动起来,其魅力,在每个人眼里,就一定有别样的色彩。眼里看到的不同,动起心思来,就一定有不同。

(作者系证券时报记者)